

攀枝花市人民政府

关于陈元刚免职的通知

攀府人〔2023〕4号

各县（区）人民政府、钒钛高新区管委会，市政府各部门、各直属机构，有关单位：

经2023年3月23日市政府第31次常务会议研究决定：

免去：

陈元刚的攀枝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总工程师职务。

攀枝花市人民政府

2023年3月23日